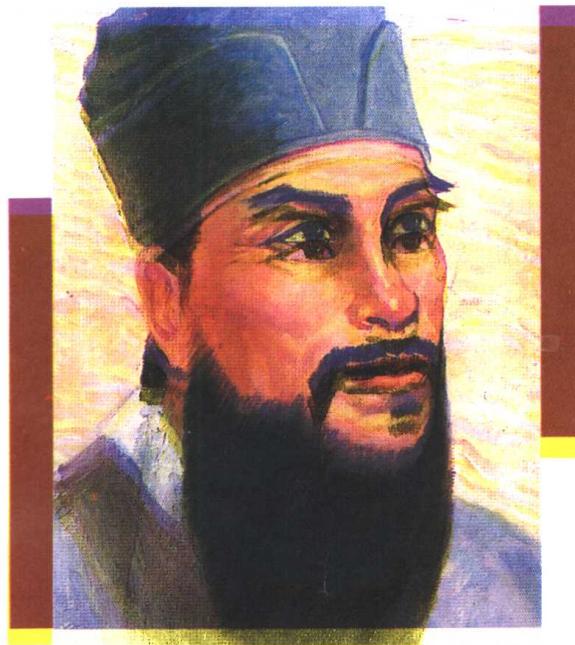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苏轼



中国和平出版社

CHINA PEACE PUBLISHING HOUSE

●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

苏轼

柳 邶 编著

中国和平出版社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编委会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主编：敢 峰

副主编：侯 健 庾剑华 葛能全

编 委：王砚波 任梦熊 冯 媛
伏 琥 胡晓林 慕 京

57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苏 轼 编委会 编

*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8 号 100037)

北京二二〇七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6 年 4 月第 1 版 1996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4

字数：100 千字

ISBN 7—80037—805—5/G · 573 定价：4.20 元

苏轼小传

苏轼(1036—1101)，字子瞻，号东坡居士，所以后人又称他苏东坡。眉州眉山(今四川省眉山县)人，是我国北宋中期的大文学家、在散文、诗、词方面都很著名。他还擅长书法、绘画、所以又是一位多才多艺的大艺术家。在散文方面，他是“唐宋八大家”之一；在诗歌方面，他与唐代的大诗人李白、杜甫、韩愈并称“李、杜、韩、苏”；在词方面，他是“豪放派”的开山祖，影响了一代词风。他的书法，与宋代著名书法家黄庭坚、米芾(fú)、蔡襄一起，并称“苏、黄、米、蔡”四大家；论绘画，他是宋代文人画派的主将。总之，他是我国文学史上，不可多得的而又影响深远的文化名人。

苏轼出身于普通中、小地主家庭，父亲苏洵，弟弟苏辙都是当时著名文学家，世称“三苏”。他 22 岁中进士，曾任通判，知州、翰林学士，兵部尚书等职务。他政治上主张革新，但又反对不体察民情的激进主张，因此多次遭到革新与保守两派的攻击与陷害，几次被贬谪，近花甲之年被发配海南（儋 dàn 州）。直至宋徽宗继位才被赦还。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 年）北归途中死于常州。终年 66 岁。由于政治上失意，多次遭贬，使他更多地体察民情，了解时弊，忧国忧民，每到一处都为百姓做了不少好事，整治湖泊，兴修水利，不少地方对他的赞誉佳话，至今流传。苏轼政治上虽然失意，文学上却获得了巨大成功，他为我们留下了 2700 多首诗，300 多首词以及大量的散文作品，不论在数量还是质量上，都不愧为北宋文学最高成就的杰出代表，不愧为我国文学史上最有影响的文学巨匠之一。

目 录

苏轼小传

一、热爱家乡,热爱自然.....	1
二、幼慕贤良,少怀壮志.....	7
三、兴趣广泛,勤思好学	12
四、离乡应试,名震京师	16
五、二进京城,沿江赋诗	21
六、生张革新,反对激进	26
七、通判杭州,寄情山水	32
八、尊重下人,为妓解难	39
九、《字说》质疑,知错必改	43
十、徐州防洪,庆功黄楼	49
十一、乌台诗案,几乎送命	54
十二、贬官黄州,东坡居士	59

十三、怀古伤今,三咏赤壁	65
十四、蒙恩受宠,连升三级	71
十五、巧试门生,颇多轶趣	77
十六、再莅杭州,兴修水利	83
十七、奖掖后学,伯乐可佳	88
十八、朝夕相伴,意永情长	92
十九、悲欢离合,手足情深	98
二十、天涯海角,安贫乐道	102
二十一、一代文豪,北归病逝	109

一、热爱家乡，热爱自然

一个人热爱自己的祖国，热爱自己的人民，往往是从童年时代热爱自己的家乡、人民与自然环境开始。“美不美，家乡水；亲不亲，故乡人。”乡恋是人生最质朴，最美好的感情。苏轼对家乡的爱是执著的，深厚的，终生不减的。

被称为“天府之国”的富饶而美丽的四川省中部，距离成都西南约二百来里长的地方，有一座古老的县城——眉山。这里长处岷、峨山峦之间。滔滔不尽的岷江由北而南纵贯全境。它的西南一百余里就是以“天下秀”闻名的峨眉山。据《眉山县志》载：(眉山)“介岷、峨之间，为江山秀气所聚。”

所谓“山不高而秀，水不深而清”。我国北宋时期的一位杰出的大文学家——苏轼，自号东坡，就出生在这里。苏轼从儿时起就对自己的故乡无限热爱。离开家乡以后，他仍多次满腔热情地讴歌颂扬。

苏轼居家周围的山冈长有茂密的树林。他常与弟弟苏辙登山涉水；家乡的山林、泉石、溪水、野花杂草，都与他们结下了深厚的感情。在峨眉山附近，留有许多关于苏轼的传说。在美妙的大自然面前，他往往流连忘返。由于热爱大自然，追求大自然，苏轼还富于探奇冒险的无畏精神。所谓“有山可登，有水可游”；有时候，他又和表弟程六象只小黄牛一样，满山遍野地打闹嬉戏；有时候，他又骑坐在老牛背上，边放牧，边安静入神地读书……，多么恬静美好的田园牧歌啊！读书。嬉戏之余，他还种植松树，月月种，年年种，他家祖坟附近数万株松树，许多都是他少儿时代亲手栽种的。成年后他写诗回忆道：“老翁山下玉渊回，手植青松三万栽。”因此他还以种松而闻名，许多人还特地向他请教种松之法。他的“东坡居士种松法”，后来被陈师道在《后山谈丛》中记载下来，他本人在《戏作种松》中也做过描述：

我昔少年日，种松满山冈。
初移一寸根，琐细如插秧。
二年黄茅下，一一攢麦芒。
三年出蓬艾，满山散牛羊。

诗人既亲手栽种松树，又亲眼看到小小树苗渐渐成长，真可谓
是其乐无穷，乐在其中。

另外，苏轼与弟弟在书房前的庭院里，也种满了花草树木。青松翠竹，杂花芬芳，有许多快乐的小鸟儿在房檐下筑巢建窝。爱鸟的母亲，告诉孩子们谁也不准伤害它们。还特地请过乡里的老人为孩子们讲过各种鸟儿的故事。因此，苏轼兄弟以及小伙伴们谁都从不去惊吓和伤害那些快活的小鸟儿。每当看到鸟儿三五成群地飞来飞去，捉虫觅食，就会觉得很有情趣儿，心里充满了说不出的愉悦。每年，一到暮春时节，庭院中桐花怒放，满院充溢着浓浓的馨香。这时便有一种叫桐花凤的小鸟儿常常飞来。桐花凤长得轻盈小巧，五色羽毛，阳光一照，分外好看。在枝头上欢蹦乱跳，啾啾鸣叫，好像和这庭院里的主人们分外亲近。这充满生机的景象令邻居们纷纷投来羡慕的眼光。后来，苏轼曾赋诗追忆这愉快的景象：

昔我先君子，仁孝行于家。
家有五亩园，么凤集桐花。
是时鸟与鹊，巢穀可俯拿。
忆我与诸儿，饲食观群呀。

(《异鹊》)

这说明，儿童时代的乡间田园生活给苏轼留下了终生难忘的美好丰富的记忆。

少年苏轼在家乡对于农业生产劳动是有所了解和体验的。这一点，在他中年谪居黄州开辟东坡，参加生产劳动而不外行上，明显地反映出来。对于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各种农作物的生长情况，苏轼十分熟悉。苏轼从政以后十分注意关心劳动人民，同情热爱劳动人民，重视农业生产，并且热心推广“秧马”(简易插秧机)这样的新式农具，以求减轻农民劳动负担。

这一切都和苏轼自幼热爱生产劳动不无关系。

苏轼家乡的许多风俗习惯，给那少年苏轼以深刻的影响，并使他逐渐了解人民的生活习惯，思想感情，道德精神面貌。每到春天，人们都外出踏青游乐。他和弟弟由迎着暖暖的春风行走在田间的小路上，看到熙熙攘攘的游人高高兴兴地迎接新春。口渴了就在路旁田埂间坐下来饮水，初春麦苗很短，不怕人踩马踏。久居城里人，来到郊野踏春格外感到新鲜。人们载歌载舞，鼓乐齐鸣，山野都发出回响。驯鸟的、卖艺的、卖小吃的……。还有卖符祝福的道人，口中念念有辞：“买吧！买吧！符很灵啊！你家蚕茧像坛子那么大，你家羊儿像獐子那么肥。”

逢到每年二月十五这天，苏轼与伙伴同去纵观热闹非凡的“蚕市”。他能看到两种蜀人，一种是辛苦的劳作者，一种是游手好闲的享乐者；“蚕市”上，市人对农民进行欺侮和诓骗：“蜀人衣食常苦艰，蜀人游乐不知还”。“市人争夸斗巧智，野人暗哑遭欺漫”。*由于从小就耳闻目睹这一幕幕的景象，并且留下了深刻印象，因此，“仁政爱民”思想成为他后来政治生活上的重要方面。对待农民的同情态度，是苏轼政治生活的最基本倾向。

眉山的风景不仅山明水秀，而且物产丰富，气候宜人。当他在寒冷贫瘠的北方做官时，便深深怀念自己美丽可爱的家乡。他觉得北方的冬天太长，白雪覆盖的土坡坚硬得象铁甲一般，光秃秃的什么都不生长了。北方啊！哪比得上自己的家乡——四川。冬天虽然霜叶满地，而绿色的菜苗却茁壮喜人。即

* 见苏轼《和子由蚕市》诗。

使生活在江南鱼米之乡，他也常常会触景生情思念故土。宋哲宗元佑五年（公元 1090 年）苏轼任杭州太守时，一天，他又想念起故乡来。想起当初离开故乡赴东京（汴梁，今河南开封）赶考时，好朋友蔡子华栽种荔枝对他说：“等你金榜题名回家乡时就可以吃荔枝啦！”而今已年过半百，鬓发已白，却“犹作江南未归客”。想着，想着，难以抑制自己深切的思乡之情，不禁潸然泪下。

苏轼的好友黎淳要到自己的家乡眉州任知州。苏轼闻知后便立刻有感而发，书赠一首《寄黎眉州》诗，字里行间满含着对家乡的眷恋之情。他站在高处远望故乡四川，看孤云落日，心潮翻涌，思绪万千。想到自己的家乡——峨眉山，就在那落日之处吧！恨不能马上插上双翅飞向落日之处，飞向可爱的家乡。特别是《送运判朱朝奉入蜀》一诗，苏轼以拟人化手法，把自己归心似箭的迫切心情，写家乡的云和月，山和水都在呼唤自己的归来。热爱故土的深情，表现得淋漓尽致。

霭霭青城云，娟娟峨眉月。
随我西北来，照我光不灭。
我在尘土中，白云呼我归。
我游江湖上，明月湿我衣。
岷峨天一方，云月在我侧。
谓是山中人，相望了不隔。
梦寻西南路，默数长短亭。
似闻嘉陵江，跳波吹枕屏。

苏轼对故乡山水是如此执著的热爱。他对故土的山水云

月，一草一木，花鸟鱼虫的眷恋，一方面是他从小受到故乡山水大自然的陶冶，养成了爱好大自然，追求大自然的情性；另一方面，也受惠于母教。苏轼的母亲程氏，系大理寺丞程文应之女，颇有文化修养。她“喜读书，皆识其大义”。相当重视对子女的家庭教育，并有自己的一套思想观点。当苏洵离家游学四方时，程氏担负起家庭教师的重任，尽心培养教育苏轼，苏辙二兄弟。除去教他们勤勉读书、奋励有志之外，还教他们种树、爱鸟……。总之，程氏对于苏轼兄弟，不仅是善良的慈母，而且是一位重要的启蒙教师。她对他们的生活、成长，以及后来的成功、成名，都起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二、幼慕贤良，少怀壮志

良好的文化环境与良好的家庭教育，使苏轼自幼敬佩贤良之士，树立了济世救民的雄心壮志。

巴蜀之地自古人才荟萃，多少文化名人、杰出人才，曾受这块沃土的养育，曾在这块土地上成就伟大业绩。在这里曾出现过象汉代司马相如、扬雄这样的大赋家，出现过唐代大诗人李白。杜甫也曾久居蜀中，遍游蜀川名胜，对蜀中怀有深厚感情。李白曾在诗中热情表述：“我在巴东三峡时，西看明月忆峨眉。月出峨眉照沧海，与人万里长相随。”（《峨眉山月歌送蜀僧晏入中京》）五代时，影响很大的“花间词派”，其编者、作者大都是西蜀文人。此

外,唐、五代时期,蜀中画家辈出,也曾为我国文化史上增添了光辉一页。

山川聚秀的自然环境,丰富多采的文化沃土,对苏轼的陶冶与成长,无疑提供了良好的条件。直至北宋时期,四川仍然是文化比较发达的地区。

眉山有个著名的乡塾,在天庆观北极院。来这里读书的学童有好几百人。先生是一位道士,名叫张易简。苏轼八岁那年来这里读书,读了三年。他勤学好问,关心世事,深受道士先生的赏识。

一天,有一位读书人从京城汴梁来到天庆观,拿出当时文学家石介所作的《庆历圣德诗》给道士先生看。诗中颂扬了当时的 11 位大臣,其中有范仲淹,欧阳修等贤良之士。他们除在诗文方面著称于世外,政治上都主张革新朝政。年幼的苏轼在一旁观看,默默记住了诗中的词句,同时也悟出了一些道理。但是仍不甚清楚,于是便好奇地请教先生,诗中歌颂的 11 位究竟是些什么人。

先生说:“小孩子何必知道这些!”

苏轼不服气地问道:“难道他们都是些天上的人吗?那样,我就不用知道;如果也是地上的人,怎么不可以知道呢?”

先生见这小苏轼出言不凡,心中暗自称奇和高兴,于是便一一告诉他范仲淹、欧阳修、富弼、韩琦等人都市人中的豪杰,当今政坛上的革新派。小苏轼听罢,对政治革新问题虽不甚懂得,然而,对这些贤良之士,国之栋材产生了无比强烈的敬慕。长大以后的苏轼无论是在为人还是为文,始终都以范仲淹,欧阳修等前辈为自己的楷模。石介诗中谈到的“庆历新政”的领袖人物——欧阳修、富弼、韩琦等人,在苏轼中举以后,都与他

有过交往。并对其政治生活和政治倾向产生重大影响。唯独与范仲淹一生没有机会相见，使得苏轼感到无比遗憾。47年之后，他写《范文正公集叙》时真挚而恳切地写道：“……以八岁知敬爱公，今四十七年矣，彼三杰^{*}者皆得从之游，而公独不识，以为平生之恨。”

苏轼的少年时代较少有机会与名人往来，不像杜甫那样在少年时代就结交了很多著名的文人学士。他说：“自己虽已20岁，却没有什么朋友，四海之内只有同弟弟交游。”^{**}其实，他是很羡慕贤士良才，只是没有机会交往。17岁时，虽曾与刘仲达交往，后来游成都时又与和尚惟度、惟简相交往，但这都算不得名流。当时，唯一称得上名流之士的似乎只有张方平。

张方平较苏轼年长30岁余，扬州人，字安道，自幼聪明过人，读书过目不忘，人称“天下奇才”。先后在京城担任过翰林学士、谏议大夫、御史中丞等职。宋仁宗皇佑六年（公元1054年）；张方平镇守成都，第二年，苏轼前往拜见，受到张的礼遇；以“国士”相待。此行苏轼受到很大鼓励。不久，张方平又推荐苏轼兄弟进京应试，以后他们之间的友谊一直很深。

苏轼青少年时期的成长过程中，既有老师的启蒙和友人的鼓励，也有诗书和良好家教的影响。这一切使他“奋厉有当世志”。

承家教，苏轼自幼苦读诗书。他崇敬儒家那种辅君治国、经世济民的政治理想。他赞赏大诗人杜甫那种“胸中万卷，致君尧舜，再使风俗淳”、“流落饥寒，终身不用，而一饭未尝忘

* 三杰，指韩琦、富弼、欧阳修。

** 苏轼《送晁美叔》诗中有“我年二十无朋俦，当时四海一子由”句。

君”(《王定国诗集叙》)的精神。

母亲讲的东汉名士范滂的故事,更给他们兄弟俩极为深刻的印象。范滂为官清正,反对贪官污吏,抑制豪强,后被宦官集团诬陷致死,年仅33岁。

苏轼兄弟听了母亲讲的这个故事后,被感动得哽咽起来。同时,也引起苏轼这位少年学子的一番深切的思想活动。忽而苏轼认真地问母亲:“将来如果国家有难,孩儿要做范滂,母亲赞同吗?”

程氏拉着孩儿的小手又兴奋又肯定地回答道:“你有志气做范滂,我难道就不能做‘范滂’的母亲吗?要真是那样,我就会自豪地说,我生了一个多么好的儿子呀!”

母亲大义凛然的一番话语,年幼的苏轼全都铭刻在心,受用终生。

从此,小苏轼就以范滂作为自己追求的榜样,在学习上他更加勤奋,在思想上明确树立了济世之志。苏母十分高兴地看到儿子怀有报效国家的远大志向。对苏轼积极人生观和进取精神的确立,苏母起到了重要的引导作用。她的某些家教观点,以及身教启示对于苏轼的影响,是重要的,不容忽视的。

比如,程氏曾十分注意不使苏轼兄弟二人沾染上一般富家子弟所极易滋生的骄奢怠惰的坏习气,不允许他们沉溺于舒适的生活环境之中。据说苏轼、苏辙小的时候,就曾日享“三白”:一撮(白)盐,一碟(白)生萝卜,一碗(白)饭。当苏轼中年谪居黄州,生活上遭受极度困难而能忍受;晚年被流放海南,在路途中能食用粗粝的胡饼,就显然得益于母亲程氏早年的家庭教育。